

評估政策(2025/26 學年)

(一)目的

為促進學生的學習成效，學校的評估制度是以日常評估及總結性評估來收集學生在知識、能力、價值和態度各方面的學習顯證，包括學習的過程和結果，並回饋老師和學生，作為改善學習與教學的基礎。通過評估，

學生可以

- 了解自己在學習上的長處和需改善之處；
- 學習表現訂定未來要達成的目標及策略；
- 根據回饋，改善及優化學習。

老師可以

- 診斷學生在學習上的長處與需改善之處；
- 按學生表現提供適時、有效益的回饋和具體建議，讓他們知道如何改善學習；
- 檢視及修訂有關的學習目標、對學生的期望、課程設計及內容、教學策略及活動，使更能配合學生的需要和能力，從而促進學習，提高學與教的成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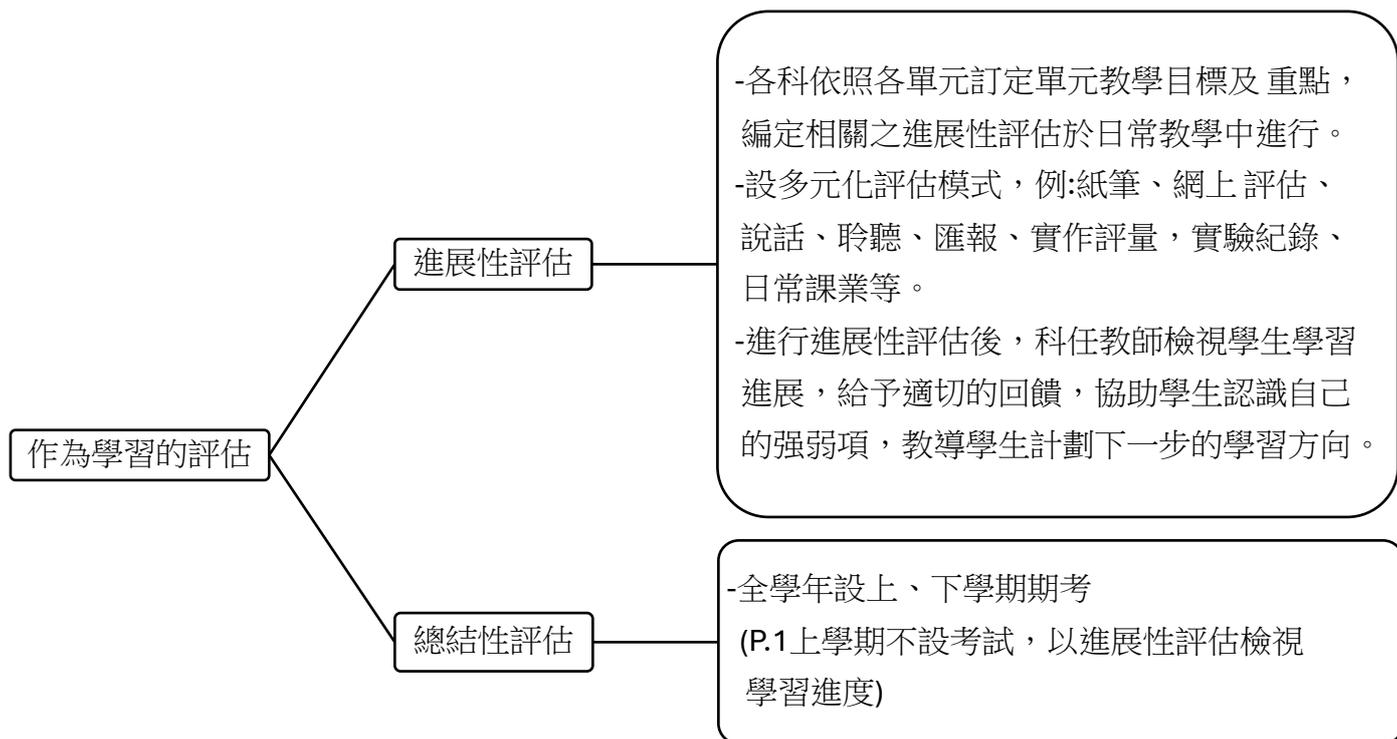
家長可以

- 了解子女在學習上的長處和需改善之處，更全面發展子女的潛能；
- 考慮如何協助子女改善學習；
- 調節對子女的期望；
- 平衡學習、休息、遊戲的時間，讓子女有均衡發展。

(二)評估的基本方針

- 參考各科目的課程指引，以平衡「促進學習的評估」和「對學習的評估」為原則，整體規劃學、教、評及設計有意義的學習任務，在學生學習經歷的不同階段中，為學生設計適切而不過量的評估，讓評估能更有機地連繫/對應課程目標及學習成果。
- 透過「進展性評估」及「總結性評估」兩種模式,全面評估學生的學習情況，各科的評估模式多樣化，包括:朗讀/說話、默書、小測、課堂觀察、課堂小組任務、課業、網上練習、實作評量、技能考核、態度評估等,務求以多角度評估學生的表現，讓教師取得更全面的評估資料，協助學生提升學習效能。
- 評估內容與準則均會與學生、家長有充份溝通，以讓學生有充份準備。

(三)評估類型



● 進展性及總結性評估佔分安排:

	上學期				下學期			
	進展性評估		總結性評估		進展性評估		總結性評估	
P.1	/				中、英、數、 人文	20%	中、英、數、 人文	80%
	(P.1 上學期不設考試，以進展性評估檢視學習進度)				科學	80%	科學	20%
P.2-P.6	中、英、數、 人文、科學	20%	中、英、數、 人文、科學	80%	中、英、數、 人文、科學	20%	中、英、數、 人文、科學	80%

*為了讓 P.6 學生為升中作好準備，學校會於 6 月安排有關中、英、數、人文及科學科之測驗，讓學生檢視學習狀況，老師按學生學習需要進行學與教之跟進。

● 評估模式

紙筆評估	默書、日常小測、作文、工作紙、課業等
多元化評估	朗讀、口頭報告、小組匯報、實驗操作及記錄、課堂小組任務、網上練習、實作評量、技能考核、專題報告、態度評估等

(四)評估之跟進

- 班層面:於上、下學期期考後，科任教師會就任教班別學生於考試之表現進行分析，並提出相關之跟進建議。
- 科層面:於上、下學期期考後，科主任會檢視各級之試卷，全面了解各級學生學習之強弱項、檢視橫向及縱向學、教、評需優化之地方。
- 學校層面: 學與教委員會組員於每學期後，檢視學生於各科進展性及總結性評估之表現，並在科主任聯席會議中與科主任作出全面的檢視及商討，以持續完善本校的評估政策。

(五)評估政策之檢視

- 學校每年均會檢討該年的評估方式及結果，於各科科會中進行討論;如有需要，會修改評估制度及有關之安排。
- 如有評估制度或評估安排之更改，學校將由家長日、通告等不同渠道通知家長，而科任老師亦會向學生作詳細講解。